

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
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其他事项说明

建设单位：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目 录

1.项目及污染治理设施简介	- 1 -
2.验收过程简况	- 1 -
2.1.建设项目建设过程	- 2 -
2.2.项目变动情况	- 2 -
2.3 验收工作过程	- 2 -
2.4 公示过程	- 3 -
3.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3 -
3.1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 3 -
3.2 监测计划	- 3 -
3.3.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 3 -
4.整改工作情况	- 3 -

1.项目及污染物治理设施简介

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发公司”）位于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肇庆新区永利大道 2-1 号 A 栋，中心地理坐标：E112 度 40 分 30.431 秒，N23 度 11 分 42.492 秒。整体项目总占地面积 18835.2m²，主体工程为生产厂房配套办公楼、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总生产规模为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整体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总投资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0 万元，一期工程年产 1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

（一）废水治理措施

一期工程玻璃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反冲废水、浓水经厂内自建废水处理设施（沉淀法）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排入肇庆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排入肇庆新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废气治理措施

一期工程 AG 喷涂、烘烤废气，丝印、烘烤废气收集后采用“水喷淋+干式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沿 1 根 2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切割、磨边湿式加工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治理措施

一期工程采用低噪设备、合理布局及隔声减振、加强场区绿化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一期工程一般固废（边角料和不合格品、完好包装材料、废石英砂、软化树脂和废反渗透膜切割磨边废水污泥）交由一般固废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废网版、废活性炭）交由具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2.验收过程简况

2.1.建设项目建设过程

鲁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4 年 7 月取得《肇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G 触摸屏盖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肇环鼎建〔2024〕26 号）。

2025 年 3 月完成排污许可登记。一期工程于 2024 年 8 月开始施工建设，至 2025 年 9 月底竣工，2025 年 10 至 11 月为生产调试期。

2.2.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分期建设，目前已建设一期年产 1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治理措施，剩余产能为二期建设内容。经界定，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2.3.验收工作过程

鲁发公司委托广东万纳测试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至 9 日对一期工程进行了废气、废水、噪声验收监测，并出具了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VN2512031002），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结合鲁发公司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编制了《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据验收检测报告结果显示，本项目外排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达标，固废处置方式合理，各方面环保治理措施执行良好。

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鲁发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 3 名技术专家、验收检测单位等数名代表，与建设单位代表组成验收组，对本项目展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审查和评价。验收会上专家及其他验收组成员主要依据《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肇环鼎建〔2024〕26 号）等环保手续，对本项

目生产现场进行了勘察，并对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资料进行审阅。鲁发公司综合考虑各验收组成员意见，结合本项目建设现场情况以及验收监测报告的内容，提出了《广东鲁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套车载及教学防眩 AG 触摸屏盖板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意见中验收结论为：本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基本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主要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4.公示过程

项目验收报告等附件于 2026.2.26--2026.3.24（20 个工作日）在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网站进行网上公示。

3.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3.1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

（1）鲁发公司定期监测及记录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运行状况。

3.2.监测计划

（2）鲁发公司根据排污许可及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定期开展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监测，掌握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3.3.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序号	周期安排	维护项目
1	每月/季度	1、定期对污染物（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进行检查维护； 2、确保项目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4.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工作组在验收会议过程中并未提出本项目需要进行整改的内容。